

嘉兴港区（综合保税区）应急响应中心 （嘉兴港消防救援站）2021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一、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1)

二、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1)

三、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5)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7)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7)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8)

四、名词解释.....(10)

一、概况

（一）单位职责

承担区内（包括港口）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承担区内应急平台的日常管理服务工作，承担各类应急事件信息的收集、汇总、分析、上报工作，开展应急管理、消防救援宣传和培训工作，承担嘉兴港消防救援应急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嘉兴港区（综合保税区）应急响应中心（嘉兴港消防救援站）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二、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489.51 万元，支出总计 489.5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增加 272.96 万元，增长 126.05%。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合同制人员数量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89.5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489.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89.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9.9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

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41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89.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7.11 万元，占 79.15%；项目支出 101.99 万元，占 20.8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89.10 万元，支出总计 489.1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增加 272.55 万元，增长 125.86%。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合同制人员数量增加；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43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0%，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员社保、公积金基数及工资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1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2.55 万元，增长 125.86%。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合同制人员数量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1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46 万元，占 3.16%；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28.69 万元，占 5.86%；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44.96 万元，占 90.98%；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35.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0%，主要原因是年度内社保、公积金基数及工资调整。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社保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社保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8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公积金基数调整。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其他消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06.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合同制人员有增加，有调整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7.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2.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4.35 万元、奖金 0.8 万元、绩效工资 116.2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3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55 万元、住房公积金 71.5 万元、医疗费 1.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万元。

公用经费 24.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3 万元、水费 0.03 万元、电费 0.4 万元、邮电费 2.16 万元、物业管理费 4.54 万元、差旅费 1.63 万元、维修（护）费 0.75 万元、会议费 0.09 万元、福利费 8.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13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单位）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业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3.72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业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预决算一致，且与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为非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4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6.82%。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嘉兴港区（综合保税区）应急响应中心（嘉兴港消防救援站）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76.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5.67%。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嘉兴港区（综合保税区）应急响应中心（嘉兴港消防救援站）在 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中反映应急平台通

讯升级及应急响应中心指挥辅助决策系统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应急平台通讯升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自评结论为“良好”。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 万元，执行数为 51.6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优化了中心网络架构；二是提升了中心各系统平台响应效率；三是加强了中心网络安全。发现的问题：一是项目实施过程管理薄弱；二是项目交底培训工作缺失。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立项目过程资料台账并归档；二是组织开展项目交底培训工作。

应急响应中心指挥辅助决策系统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自评结论为“良好”。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平台各类数据信息稳定传输；二是确保了平台软硬件设备可靠运行。发现的问题：一是平台故障处置未形成闭环管理；二是运维工作机制为严格落实。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立运维工作联系单制度；二是每季度召开运维工作例会。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说明：部门评价项目是指本部门自行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整体支出或下属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财政评价项目是指以由财政部门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或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项目。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

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其他消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消防方面的支出。